

债券代码：112422.SZ

债券简称：16飞马债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作为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

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的《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因发行人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对公司股票的“退市风险警示”自2019年5月6日起实施，证券简称由“飞马国际”变更为“*ST飞马”，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210）。

二、发行人2018年亏损24.30亿元，2019年一季度亏损1.68亿元

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的《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因发行人控股股东流动性困难及担保能力下降给公司的流动性带来的压力，以及内外部经济、市场环境等宏观因素变化的影响，发行人业务受到较大限制，业务规模大幅下降，全年发行人营业收入为410.49亿元，同比减少33.13%。同时，受控股股东担保能力下降及公司流动性影响，财务费用支出大

幅增加；发行人境外子公司Kyen Resources Pte. Ltd.面临破产清算，同时发行人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合并范围，发行人对该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对与其之间的往来款增加计提相应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发行人受流动性压力以及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对部分应收款项和预付款项的减值计提比例大幅增加。主要受上述因素共同影响，2018年发行人净利润亏损24.30亿元。

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的《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2019年一季度，受发行人控股股东流动性困难及担保能力大幅下降的影响，发行人的流动性出现紧张局面，导致除环保新能源业务、以及综合物流和IT电子等综合供应链业务外的能源资源供应链业务出现停滞，严重制约了发行人经营规模及相关业务的拓展。2019年一季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大幅收缩至0.76亿元，同比减少99.36%，加之财务费用大幅增加，导致净利润亏损1.68亿元。

三、关于发行人控股股东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相关人员涉及事项

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的《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暨相关人员涉及事项的公告》，因发行人控股股东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马投资”）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发生违约，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显示，飞马投资以及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黄壮勉先生被列为限制消费人员，飞马投资已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发行人银行账户及股权账户相关冻结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的《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股权资产冻结情况的公告》，因发行人控股股东飞马投资债务危机导致发行人资金紧张，部分债务到期未能偿还，债权人采取诉讼等措施进行财产保全，截至2019年4月30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被冻结的银行账户累计为21户，合计被冻结金额为人民币53,679,655.18元（包括3,051.61美元），约占发行人2018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69%；发行人所持部分股权资产被冻结，包括所持东莞市飞马物流有限公司和深圳骏马环保有限公司等重要子公司的股权。

五、发行人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

发行人前期披露的以及截至目前所了解到的涉及的诉讼及进展情况详见发

行人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的《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

六、发行人被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

发行人于2019年3月29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发行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深证调查通字〔2019〕068号），主要内容为“因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我会决定对你公司立案调查，请予以配合。”

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的《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被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截至2019年4月30日，发行人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结论性调查意见或相关进展文件。

七、发行人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动减持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的《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被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2019年2月28日-4月26日，因融资融券业务（飞马投资将其持有的发行人部分股票从普通证券账户转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以下简称“信用担保账户”）中，该部分股票所有权未发生转移。）发生违约，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计处置股票3,090,520股，从而导致飞马投资被动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情形。截至2019年4月30日，飞马投资持有发行人股份759,940,312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743,627,381股，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16,312,931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45.99%。本次被动减持未导致发行人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八、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被冻结

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的《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股权资产冻结情况的公告》，由于飞马投资发行的“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未能如期偿付应付利息及相关回售款项以及股票质押业务发生违约，有关方申请财产保全；以及为发行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因发行人被有关方提起诉讼/仲裁，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被冻结。截至2019年4月30日，飞马投资持有发行人股份759,940,312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45.99%，其中被冻结股份为743,627,381股，占飞马投资持

有发行人股份的97.85%，占发行人总股本的44.99%；黄壮勉持有发行人股份310,781,250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18.80%，其中被冻结股份为310,781,250股，占其持有发行人股份的100%，占发行人总股本的18.80%。

广州证券作为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相关风险。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